

区公安分局

举办110宣传日活动



图为110宣传日现场发放宣传材料 龚轩/摄

部署,1月10日上午,区公安分局组织开展了以“110,守护您的平安”为主题的系列宣传活动。分局勤务指挥处、刑侦、治安、内保、经侦、人口、消防、禁毒以及各派出所所有领导、民警共计100余人参加了

宣传活动。

在星座商厦门前主宣传点,分局集中展示了近年来坚持以“民意主导警务”为工作理念,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后,陆续推出勤务指挥新模式、110便民措施以及在打击犯罪、社区防范、

人口管理、巡逻防控等方面开展创新型警务工作。各单位工作人员,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单、现场答疑、警民互动等形式,向居民详细讲解了110报警要素、正确拨打110报警求助的方法,并结合岁末年初辖区的发案特点,就防盗、防骗、防火等问题现场解答了群众疑问。在各街道分宣传点,分局还组织社区民警携带宣传单主动走进社区,就如何加强防火、防盗、防电信诈骗、防燃气中毒以及事故现场逃生、自救等方面知识有针对性地开展了宣传。

今年的110宣传活动,分局还特别邀请到了团区委“青年汇”的青年朋友一起参与宣传。上午9时,20余名来自区团委和各街道(社区)的青年朋友代表应邀走进警营,参观了110指挥大厅。分局

勤务指挥处副主任赵梁向大家详细介绍了接处警指挥调度平台、110指挥大厅的基本使用功能,并进行了接处警系统、图像监控系统的演示,使大家更近距离地了解了110。分局热情聘请青年朋友代表作为分局的110宣传员,并希望他们对公安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副局长纪连伟、团区委书记杨俊峰分别为新聘任的“110宣传员”佩戴了袖标。参观结束后,新聘任的“110宣传员”与分局工作人员一起到星座商厦主会场进行了宣传。



金盾之星 石景山区公安分局协办

区检察院

认真学习中央政法会议精神

近日,石景山区检察院召开检察长办公会扩大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对2013年主要工作进行总结,部署2014年工作。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和各处室负责人参加会议。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春风要求全院干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并从三个方面做好贯彻落实工作。

一是要认真学习贯彻会议精神,确保学习效果。各部门要组织本部门人员认真学习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坚定理想信念,并结合区委、区人大的要求,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要求,进一步统一认识,明确工作思路。

二是各部门要全面部署,确保完成维护社会稳定的基本任务。主管院领导、部门领导要站在全院的高度,以全院工作为出发点,制定有效工作措施,不断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和制度,妥善解决合理合法的利益诉求,维护群众切身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三是要明确工作重点,确保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紧紧围绕检察中心工作和全区工作大局,充分履行检察职能,明确职务犯罪侦查、诉讼监督等工作重点,要始终坚持“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工作主题,要“以法律监督为前提、以协作配合为手段、以司法公正为目标”,积极开展各项检察工作,打造区检察院亮点工作,深入推进平安石景山建设。 王剑飞



区法院

学习贯彻北京市法院院长会议精神

近日,石景山区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迅速传达学习了北京市法院院长会议精神,会议由党组书记、院长王忠华主持,全体中层副职以上领导参加会议。

会议首先传达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在全国高级法院院长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文学习了市高级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慕平在座谈会上的工作报告和《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法院建设相关工作的意见》,并通报了《北京市高院全市法院上半年审判执行工作综述》。

结合会议精神的学习,就今后

一段时期区法院如何贯彻落实此次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王忠华代表党组提出六点意见:一是强调此次会议十分重要,全院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会议精神,将思想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将行动凝聚到会议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上来;二是面对当前人民法院存在的诸多困难和问题,正确认识法院当前所处的阶段性特征,要进一步振奋精神、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攻坚克难、勇于担当,以拼搏创新精神为首都法院创首善争一流贡献全部力量;三是强调要齐心协力克服审判压力,聚精会神抓审判,一心一

意谋发展,把主要精力、主要力量、主要资源放在审判一线,完成好各项审判执行工作任务;四是要深刻认识和把握好慕平在工作报告中确定的首都法院工作任务、工作主线、工作重点和工作目标,认真落实好慕平对首都法院今后工作提出的新思路、新要求、新举措;五是加快人才培养步伐,造就高素质的审判专业化队伍,提升审判质量和效率,促进队伍建设实现新发展;六是要开拓思路、拓宽渠道,不断创新司法为民的新方法和新举措,努力做到让人民群众在每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与会成员一致表示,要深刻领会周强、慕平的讲话精神,特别是认真学习慕平对首都法院工作提出的工作要求和确定的工作目标,用更加努力的工作和更大的工作热情战胜困难、克服难关,用优质高效的审判工作为首都法院的发展和司法事业的进步作出贡献。

刘洋



区政协第二十二次理论研讨会发言(七)

关于促进我区现代金融产业发展的五点建议

我区作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经过2年多的工作,文化创意、高新技术、商务服务、旅游休闲、现代金融等五大产业都得到了快速发展。面对新形势新机遇我区提出发展现代金融的战略构想,试点区先行先试的政策为现代金融产业发展带来重大发展机遇。与其他区域相比,我区金融业仍存在较大差距,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进一步提高试点区对金融产业推动的认识

一是此次试点对于提高北京市在全国各省市中的形象具有重要的展示作用,石景山区的试点就是北京市的试点。二是大胆试点,勇于创新。由于这次试点既没有政策支持,也无政策的限制,所以试点中应大胆作为,积极发挥全区各界的聪明才智,为试点工作取得成效贡献力量。三是金融业本身就是服务业,探索金融产业的快速发展并予以实现可带动其他服务产业的全面提升。

二、积极争取我区在现代金融发展中的新定位

一是经济转型迸发金融商机。首钢涉钢产业停产,我区已进入战略转型的关键时期,五大高端产业快速的发展及高涨的融资

需求,这为我区争取金融定位提供了发展的基石。二是长安街中东部的金融氛围浓厚。由于朝阳、东城和西城特殊的地理位置,其金融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沿长安街的金融氛围已形成,金融业向西延伸已成为众多企业的需求。在“十二五”规划中,我区明确提出了建设现代金融产业,打造“长安金轴”,进一步完善了金融产业发展的政策体系,细化了对创新型准金融机构的政策支持。三是市政府在《关于加快西部地区转型发展实施意见》中明确了下大力抓好我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市主要领导也多次提到我区可以发展金融的构想。四是现代金融产业发展初有成效。2012年我区现代金融产业发展实现了新突破,虽然目前金融产业总量不高,但越来越多企业集聚我区,为我区争取金融定位提供了保障。

三、积极寻求差异化的金融发展方向

一是研究从传统金融业创新过程中分离出的机构和将会出现的新型金融机构的取向,主动出击,形成与长安街其他区域的金融互补;二是针对现代金融产业实际需求,明确现代金融产业聚集发展区域,增强产业影响力;三是发挥政府导向作用,引导区属

国有资本与社会资本对接,设立新型金融机构,推进保单交易中心、钢铁期货交易中心和金属交易中心建设,吸引基金管理、融资租赁、财务公司和担保公司等新兴机构落户;四是围绕西部开发和首钢新区建设,引导金融机构、金融服务机构和创新型准金融机构入驻,把首钢新区打造成为新兴的现代金融功能区,成为错位协调发展、多元化金融格局的重要组成部分;五是拓宽现代金融发展边界,丰富现代金融发展功能。

四、积极争取和出台更优惠的政策支持

一是政策要有创新性。贯彻落实北京市《关于加快推进石景山区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发展意见》,以国家保险产业园建设为契机,充分享受市级金融政策支持,争取与金融街、CBD同等的优惠政策支持。二是政策要有远见性。在其他产业可接受的范围内出台全面超过其他区县的突破性政策,短期内我区财政收入可能有所损失,但可吸引更多企业入驻。三是政策要有连续性。在原有政策的基础上连续适时出台后续政策。四是政策要有覆盖性。在载体、资源、交通、就学、就医和就餐等方面服务企业和企业员工。

五、积极完善与现代金融相关的载体建设

一要遵循“以城市化支撑产业化”的发展思路,形成以文化引领的城市环境新面貌。大力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产业配套设施建设,提升城市的环境品质。二要将土地开发等资源大胆配置给金融机构。土地招标必须有金融性金融机构参与,实现产业发展和土地开发同步实施。根据不同规模、不同行业的现代金融企业总部对写字楼的个性化需求,开发建设一批主题鲜明的商务楼宇。三要构建现代金融产业空间布局。以“银河商务区”和“京西会展商务区”为载体,以长安街沿线的万达广场、京燕饭店、北方中惠、“金融魔方”为依托,发挥区域行政资源聚集以及商务成本相对较低的优势,打造“长安金轴”。四要尽早启动石景山游乐园搬迁的调研,利用其位置特殊、交通便利的优势,高标准建设高档商务楼宇,使之成为重要的金融产业要素市场集聚区。 农工党区工委主委 王明生

